

依思华 编著

学生英语 1.2.3.

——初级英语的学习和教学

香港万源图书公司出版

自學知識文庫
學生英語 1.2.3.

依思華編著

香港萬源圖書公司出版

出版說明

英語，是社會上最通行的外語之一，也是學校必修的課程之一，要學好英語，利用較短的時間掌握英語學習的門徑，倒是歷來所有英語學生、英語教師以及補習教師所研討的題目。

本書的原著編纂者是一群對英語教育深有研究的教育人員，他們將心得和經驗提出來和大家切磋，特別是對開始接受英語教育的學生，更需要有正確的方法和途徑把握入門之鑰匙，避免受一些錯誤的影響。

我們這裏只作了一些適宜本地環境因素的潤飾改譯，並將初級英語分為三個階段列別，希望能給英語學生和教師們參考。

目 錄

出版說明	1
第一階段	1
第一章 學習的目的與計劃	3
第二章 詞彙	10
第三章 語法	28
第四章 發音和英語發音法底困難	50
第五章 閱讀和翻譯	73
第六章 口語	87
第二階段	101
第一章 學習的目的與計劃	103
第二章 詞彙	108
第三章 語法	119
第四章 發音	141
第五章 閱讀和翻譯	150
第六章 口語	165
第七章 書寫	173
第三階段	177
第一章 學習的目的與計劃	179
第二章 詞彙	184
第三章 語法	197
第四章 發音	210
第五章 閱讀和翻譯	222
第六章 口語	237
第七章 書寫	247

第一階段

第一章 學習的目的與計劃

目的與職務

第一階段的英語學習底基本，是使學生能自覺地掌握英語語音系統、英語字母表、讀音規則、少量的複用式詞彙與領會式詞彙及一些初步的語法知識。學生也應該掌握口語和書寫底初步熟練技巧。

下面簡單地談一談這些範圍。學生首先須牢固地掌握英語所有單純元音、二重元音及輔音底發音方法，並正確地發出單個的音或在語音組合中的音（在單詞中，尤其重要的是在口語語流中）。

在讀音與書寫方面，學生應該學會正確地書寫字母和字母組合、包含第一階段所學主要讀音規則的單詞以及一些不合於這些規則的單詞，如 *where*, *there* 等。並應通過許多練習，如抄寫、聽寫等養成拼寫法方面的熟練技巧和技能。

第一階段學生應該很好地掌握英文字母表，能說出每個字母底名稱，能按字母順序或不按字母順序背誦和默寫每個字母，並知道字母和字母組合底基本讀音規則。除此而外，每個學生應該學會表述包括在大綱中的元音和輔音字母底任何一項讀音規則，並能正確地唸出合於他們所學過的讀音規則的任何生詞。到第一階段終了時，學生應該會朗讀包含一些生詞的未經預先準備的課文，而且應該學會瞭解和翻譯包

括已學過的詞彙和語法知識的新課目。

複用式掌握詞彙的職務在於學生能把規定在學習大綱中的和包括在最低詞彙中的二百五十個單詞中的任何一單詞由英文譯成中文或由中文譯成英文，並能在口語中應用這些詞來提問題和回答問題等。領會式掌握的詞學生應該認識，但不一定要在口語和寫作中應用它們。

學生應該在下列限度內掌握口語：能利用學過的詞彙和語法，就學過的題目提簡單的問題和作簡單的回答。

從前認為學習大綱中規定的知識必須全部複用式掌握，在實踐中證明這種方針是錯誤的、是實現不了的。

學習大綱規定以領會式掌握外語為教學的最終目的，為的是向中學提出一個十分現實的目標，但是仍舊規定了口語底作用和目的及其學習手段。

進修計劃底製訂

計劃一階段底教材、分配各種進修、和規定用在每種工作上的時間等等問題，在英語學習第一年中起着極其重要的作用。

本階段英語學習應按下列步驟進行：

(1) 在第一階段內學生要掌握相當數目的英語音素、並掌握它們的書寫方法。緊張地進行掌握誦讀的技術。這時雖然也學一些課文，但結構都很簡單，詞彙也很少，在這一期間至多不過一百五十個至二百個單詞。

(2) 到了第二階段，學生已經掌握一些發音技能，並在一定程度上掌握基本的讀音規則及詞法和句法手段，這使他

有可能開始閱讀簡單易懂的課文(雖然還是很初步的閱讀)。

英語學習有它的特點，所以舉出英語自修底幾種類型，也不是無益之事：

第一類型 講解未學過的音，然後以習用的拼寫法寫出這些音。

上這一類型的進修，通常先由輔導者給學生唸一個或幾個含有需要向學生講解的語音的單詞，並把這些單詞譯成中國語。其次提出要講解的語音，解釋它在生理方面的特徵，把新學的語音與學生所熟悉的本族語底音或已學過的某些英語語音加以比較。然後讓學生再現語音；假如某個音在英語字母表中沒有特有的字母來表示，它又與中文底語音不同，那就要用注音符號把它寫在黑板上；然後輔導者就指出該音底字母表示法。

然後是練習發音的階段，輔導者叫許多學生起來，讓他們練習單個音底發音，培養他們的發音技術，同時也要練習單詞底發音，最好把單詞放在句子裏，唸出整句。

其次，輔導者再把單詞底意義講一遍，同時把它譯成本地語，並把本地語底意思寫在英語旁邊。我們認為應該照下列形式寫：

有特有的字母來表示的音這樣寫 ..[p] 音用字母《p》表示—《a pen》(一枝鋼筆)；

沒有特有的字母來表示的音這樣寫：[ei]—ay, 《I play》(我玩)。

寫好了所有的單詞之後(並把它譯成中文)，教師和學生一起歸納出有關的讀音規則，並讓幾個學生唸出(同時也

是爲了練習發音)所講解的單詞。

最後是解釋自修作業的階段，這件工作必須在輔導教學前五分鐘做，以便學生能夠把它抄在自己的本子上。學生自修作業應包括下列各點：學習新教的音底正確發音；學會說明發該音時發音器官底位置；記住該音底注音符號；學會以習用拼寫法表示該音；學會生詞底發音和讀法，記住它的意思；誦讀讀本中某段課文，抄出某些句子，做某些口頭的或筆頭的練習等。

第二類型 講解讀音規則：

(1) 組織工作。

(2) 就已學過的材料考問學生。

(3) 講解新材料，把相當的字母和字母組合寫在黑板上給學生看，輔導者(教師)表述讀音規則，把它寫在黑板上。學生把這些規則抄在自己的本子上。舉出一些生詞，把它譯成中文；隨後由教師寫在黑板上，讓學生把它抄在自己的本子裏；然後進行詞底語音和字母分析。然後佈置自修作業，把它寫在黑板上。

第三類型 鞏固語音和讀音規則：

(1) 組織工作。

(2) 檢查學過的音底發音單獨發音和在單詞和句中發音底正確程度。改正錯誤，檢查學生對於發音器官在構成某一音時的動作的理解程度，和中文比較。檢查學生寫出單個的音和單詞中的音的技能(把學生叫到黑板跟前來)。分析學生所寫的東西。考問讀音規則、做聽寫單詞或短句的練習，練習後進行分析。佈置自修作業。

第四類型 講解語法：

(1) 組織工作。

(2) 檢查已學過的材料。

(3) 講解新材料。通過啓發談話的方式說明中文表達現象的方法，必須讓學生自己舉出中文例子來說明。

向學生提出新的英語語法形式；教師把它寫在黑板上，學生把它抄到自己的本子裏。

分析新語法形式，把它的意義和形式與預先分析過的相當的中文形式作比較。把新的語法形式編在句子裏來說明，這些句子應寫在黑板上，並譯成中文。表述規則，由教師口授，讓學生抄在本子上。

通過舉例鞏固新的形式（以中譯英的例子為主）。

佈置自修作業，作業內容主要是練習在連貫的文句中認識新的形式及半自如地複用新形式。

第五類型 講解詞彙：

(1) 組織工作。

(2) 檢查前幾課學過的東西。

(3) 講解生詞。

(4) 鞏固。

(5) 在黑板上解釋指定作業。

第六類型 鞏固詞彙：

詞彙可用練習來鞏固，也可以通過閱讀課文來鞏固。不論用哪一個辦法，有一點是共同的，就是都要檢查自修作業底完成情形，要等檢查完了之後教師才進行鞏固詞彙的工作。

用練習來鞏固詞彙時，教師讓學生做許多練習，練習在連貫的中文句中辨認單詞，練習半自如地以及自如地複用這些詞。

用閱讀來鞏固詞彙時，教師讓學生誦讀含有需要鞏固的單詞的課文；教師向學生講解這些單詞，明確它的意義，最後做到使學生記住這些單詞及其意義。

第七類型 鞏固語法材料。

鞏固語法材料可通過練習及閱讀來做，其方法與鞏固詞彙相同。

構成這種教學的要點是：組織工作，檢查已掌握的材料、講解語法現象、以這一或那一方法鞏固語法現象。最後，解釋自修作業。

第八類型 檢查詞彙與語法材料掌握程度的閱讀：

- (1) 組織工作。
- (2) 檢查家庭作業。
- (3) 閱讀課文並考問單詞和語法形式。
- (4) 自修作業。

第九類型 發展口語。

這種教學底特點是廣泛採用把日常生活用的中文句子譯成英語的練習和問答練習。

第十類型 複習已學過的語音、詞彙和語法方面的材料。

第十一類型 就已學過的詞彙和語法做筆頭測驗。

第十二類型 分析測驗卷子。

不用說，學校裏的每一教課實際上都是各種形式的作業

底綜合。但每一課都有一個中心內容，這個中心內容決定該課的類型。把英語課類型化，能幫助我們正確地製訂教學和自修分配計劃。

第二章 詞 彙

任何一種語言底特徵都有：「語言底語法構造和基本詞彙是語言底基礎，是語言特點底本質」。這一原理，對英語學習方法，具有極其重要的意義。因此教師或學生應該將英語詞彙方面的工作，認為是最重要的範圍之一。教詞彙時，基本問題有下列幾個：

- (1) 第一階段應學詞彙底挑選。
- (2) 新詞彙底講解。
- (3) 新詞彙底鞏固。
- (4) 新詞彙掌握程度底檢查。
- (5) 已學詞彙底複習。

詞彙底挑選

根據外語學習大綱底要求，第一階段學生掌握的詞彙應該達到四百五十個單詞，其中二百五十個是複用式掌握的單詞，二百個是領會式掌握的單詞。

這些單詞底挑選應該以：複用式掌握的和領會式掌握的最低詞彙作如下的定義：

「我們所理解的複用式掌握的最低詞彙，不僅是指學生口頭或筆頭（這自然是主要的）以外國語表達自己的思想所需要的詞彙，而且也包括學生要想準確地，尤其是，很快地瞭解外文，就必須純熟地加以掌握的那些詞」。

同時也解釋了哪些詞應歸入複用式掌握的最低詞彙：我們歸入複用式掌握的最低詞彙的是這樣一些詞：

第一，學生在外語表達自己的思想時，能夠正確地加以使用；

第二，聽過之後，能夠用本地語一兩個相當的詞把它從外語譯成本地語，並且每一次用的總是相同的一兩個詞，同時還能夠把這個詞從本地語譯成外國語，就是說，不必依靠上下文就能給本地語底詞找到一個相當的外國語詞；

第三，能夠正確掌握這個詞底書寫和發音，並能構成它的各種語法形式。

「領會式掌握的最低詞彙，必須包括學生爲了瞭解用外國語寫的文章或講的話而必須掌握的一切概念語詞。」

究竟應該挑選哪些詞彙呢？

挑選單詞時應該依據的主要原則是，詞彙必須符合現在規定的題材範圍。應該從「最低詞彙」所有的單詞中挑選這樣的一些概念語詞，就是一方面在語言中是極其常用的，另一方面，又能大量與其它詞聯用。例如下列名詞就可以列入這一類詞：《boy》，《girl》，《house》，《look》等。因此，可以挑出來的第一部分詞是名詞。

第二部分詞，首先是表示具體行爲、動作和狀況的動詞，其次是最廣義的助動詞。

再其次應該選出表示主要的具體的品質、顏色、大小的形容詞：《old》，《young》，《white》，《black》，《long》，《short》等。

然後是基數詞（一至二十）。十、百、千、百萬等單位

底名稱；序數詞（一至一百）；人稱、物主、指示、疑問代詞。除此而外，第一階段最低詞彙還應該包括所謂輔助詞——冠詞、前置詞、副詞和連接詞。

我們認為這樣的最低詞彙，在理論上是有根據的，在實踐上也是行之有效的，因此無論是編寫第一階段課本的，或是編著各種參考書及課外閱讀用的小冊子，都應把它作為基礎。

新詞彙底講解

規定了第一階段所要學習的最低詞彙後，教師必須考慮講解新詞彙的方法的問題。這是極其重要的問題：因為掌握和運用詞彙的程度如何將決定於新詞彙講解底好壞。

自覺性的外語教學法，認為把生詞和短語譯成本地語是闡明詞語意義的最可靠的手段。但是其它認識詞義的方法，雖然按其重要性來大部分只有輔助的性質，也不應該輕視。因為在學習英語底第一個階段，最好一方面利用譯成本地語的方法作為認識詞義的主要手段，另一方面也利用直觀教學手段來講解新詞底意義。在這一方面，圖畫佔最重要的地位。中學教師現在都已充分領會了和承認了應用直觀教學的好處。現在所出版的第一階段用英語教科書中也大量利用插圖。插圖有簡單的和綜合的兩種，前一種畫着一個物體，後一種畫的是一組物體。

在學習外語的最初階段上，最好利用簡單插圖。教師必須牢記，假如他帶來一幅畫着各種物體的圖畫，假如在這幅圖畫上還畫着某種活動，那麼學生底注意力將要集中在這幅

畫上，於是學生就不會以應有的注意力聽教師底講解。因此我們認為在講解新詞彙時，最好利用像大家知道的圖畫上那樣的單張圖畫，圖畫應該有足夠大的尺寸（大小以 25×25 公分為度），而且必須畫得富於藝術性。必須記住，在英語學習上，也像在其他課目一樣，教師同時也負教養員的責任，所以不應忽視美感成分。這種圖書可由學校或家庭教師自己設法繪製。用完要保存起來，因為這些圖畫在將來教另一批學生時，也可以利用。

現在我們看看教師講解新詞時，究竟應該做些什麼工作。教師首先應該動員學生底注意力，向學生說：「孩子們，我們現在要學習新詞。我有幾張圖畫讓你們看看。」於是，教師一張一張地拿起桌上的圖畫。圖畫不應該在講解新詞之前全都掛在黑板上。這樣會分散學生底注意力，使他們不能專心注意教師將用以進行教學的那張圖畫。

現在英語教科書，既然都是從名詞開始，我們在這裏就談一談怎樣教這種句子（雖然我們在原則上並不同意按這種順序講解語法材料）。

教師拿起一張圖畫（上面畫一隻貓）掛在黑板上（但須在黑板上留出寫字的地方），然後大聲清楚地向學生說：《This is a cat》，接着就大聲清楚地把它譯成中文：「這是一隻貓。」他要把這個句子重複幾遍。等到他相信學生已經記熟了這個句子，他就問學生他們聽到了什麼生詞，學生會回答教員說：《a cat》，也可能光說個《cat》。這時教師對學生說：「是的，我們今天要唸的生詞是《a cat》；《a cat》就是一隻貓」；並讓學生再看一次圖畫。為了防止學生領會錯